

证券代码：873339

证券简称：恒太照明

公告编号：2025-032

江苏恒太照明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6 月 30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加视频通讯方式召开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6 月 25 日以书面或电话通知

方式发出
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李彭晴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。

董事高柏特因境外出差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对全资子公司进行清算注销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由于公司在越南设立全资子公司恒太照明（越南）有限公司，并于 2024 年 6 月正式投产，成为公司海外重要的生产基地。马来恒太由于当地供应链不完整的因素，整体运营成本较高，为了更好地适应公司发展战略需要，进一步优化公司资源配置和提高公司整体经营效益，公司拟对马来恒太进行清算注销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bse.cn/>) 上披露的《关于拟对全资子公司进行清算注销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30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bse.cn/>) 上披露的《江苏恒太照明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命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31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恒太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恒太照明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7 月 2 日